

旅申請區會資助項目

本區內有個別旅團資金擁有 20 多萬元結餘，堪稱富裕旅團，而區會現結餘只有 40 多萬元，每年營運費支出近 20 多萬元，區會財務狀況只可稱為穩健，而非富有。香港童軍總會及新界地域有多種贊助基金，供有不同需要之旅團申請，包括個別成員的資助，旅團活動資助等，區會沒有需要重疊資助。

現經區執行委員會檢討後，保留一些鼓勵性質可供申請的資助項目，及澄清申請程序。請本區領袖留意，並以此行政通告 30-2012-13 號替代之前發出各項申請區資助項目之通告：

1. 區會向區內旅團發放資助，可供申請之任何名稱的訓練與活動贊助，只限在該年度內有效，每年須經新一屆區執行委員會檢討決定是否繼續或增減資助；
2. 所有資助只為本區童軍成員而設，旅務或區務委員不在考慮之列。
3. 區會於 2012-13 年度，可供區旅團或成員之申請資助有以下項目：
 - i) 資助區內旅團以**代表區會名義出席**總會及新界地域籌辦之比賽報名費，申請之旅須呈交填妥區會表格 Twdgf22a、比賽通告、正本收據及相關圖片乙張；
 - ii) 資助區內**新晉領袖**，鼓勵盡快完成領袖高級訓練班課程，期望他們全面正確認知童軍領袖之理念，適當運用訓練童軍之方法，教導本區童軍成員，使本區童軍享受真正童軍生活。申請之領袖須屬**第 1 次完成「領袖木章訓練系統」高級訓練班者**，已領取任何支部木章之領袖不獲資助之列。申請者須呈交填妥區會表格 Twdgf21a、高級訓練班證書影印本、本區旅團之相關該支部委任書及連同本年度內參加之高級訓練班收據。
4. 以上各項目之表述如在文字上有所誤解，區執行委員會有最終審批權。

請各旅旅長、團長留意相關財務申請指引事宜，如對於本通告有任何疑問，可電郵至區總監 dctwd@twdscot.org.hk 或致電 24255999 新界地域常務幹事廖貴好小姐查詢



區總監 何家健